#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4）。

2、2026 年 11 月 4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股份 134,5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

户回购公司股份 1,257,7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1 %，最高成交价为 50.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8.10 元/股，成交总金额 59,989,007.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及回购实施期限等均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和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提升团队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能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等符合公司《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内容。

（二）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公司股本预计变动情况**

公司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公司在回购股份后按既定用途成功实施，公司总股本不会变化。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按照公司最新股本结构计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股份数量（股） | 本次变动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8,437,500.00 | 8.81 | +1,257,751.00 | 9,695,251.00 | 10.12%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87,384,200.00 | 91.19 | -1,257,751.00 | 86,126,449.00 | 89.88% |
| **总股本** | 95,821,700.00 | 100.00 | 0 | 95,821,700.00 | 100.00% |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后续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